

合交易所有限 司對本聯合  
，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  
任何損失 擔任何責任。

、 認 要約人 山東鳳祥  
攬。本聯合 告不會  
佈、刊 派 。



鳳祥

山東 (

(於開曼群島 立 有限合夥企業)

招

MB INTERNATIONAL



於本聯合 告日期，新鳳祥 股 間 附屬 司鳳祥集及鳳祥 有合 992,854,500 股 股，佔山東鳳祥股本總 約70.92% 所有已 行 股約95.01%。

於2022年5月5日，一名債權人以祥 銅業(新鳳祥 股旗下附屬 司)無力 到期債務為由，向中 山東省聊 市中級人民法院 對祥 銅業 司法重整 請。

中 山東省陽穀縣人民法院 定審理此案，隨後 理新鳳祥 股、鳳祥集 及鳳祥 (統稱為 股股東)以及祥 銅業等19家 司 司法重整 請(為 生 問，不 山東鳳祥)。

於2022年9月16日， 理人於 平 刊 告， 平 程序 股股東所 銷售股份。

誠如山東鳳祥日期為2022年9月20日及2022年9月26日 告 一步所載， 將於2022年10月15日上 九時正至2022年10月16日上 九時正 平 行。

於2022年10月10日，要約人 聯方(作為要約人 代理) 照 理人 要求於境 支付保證金人民幣100,000,000 。

於2022年10月16日：

(a) 要約人以銷售股份總競價人民幣1,372,279,100 ( 於1,502,336,359港 )贏得 代價為每股銷售股份人民幣1.3822 ( 於每股銷售股份1.5132港 )；

(b) 要約人收訖《競價結果確認書》；及

(c) 要約人、 理人及 股股東訂立 議(據此，要約人有條件同意 而 理人及 股股東(， 司法重整 實，並 理人 制)有條件同意根據 及 議 條款及條件 售銷售股份，總現金代價 等於收 代價)生效。

銷售股份轉讓 待本聯合 告「要約人以 方式及根據 議收 山東鳳祥約70.92%股權」一 「收 條件／轉讓程序」一段所載 收 條件／轉讓程序根據 議 條款及條件 及完 後，方 作實。

### 能強制性無條件 要

於本聯合 告日期，要約人及 一 致行動人士並無 有、 制 示山東鳳祥股本中 任何股份、表決權 他 冊證 (定義見收 守則規則22 註釋4)。

假設山東鳳祥 已 行股本自本聯合 告日期起至銷售股份轉讓日期止並無變動，緊隨銷售股份轉讓後，要約人及 一 致行動人士將於合 992,854,500股 股(， 銷售股份)中擁有權，佔山東鳳祥於聯合 告日期 已 行股本約70.92% 所有已 行 股約95.01%。

根據收 守則規則26.1， 限於銷售股份轉讓及於銷售股份轉讓後，要約人 根據收 守則就要約人尚未擁有 同意將予收 所有已 行 股及H股以現金 強制性無條件 面要約。

限於銷售股份轉讓及於銷售股份轉讓後，根據收 守則，(i)要約人將  
股要約；及(ii) 銀 將代表要約人 H股要約， 準如下：

股 股 ..... 港元

每股 股 ..... 現金人民幣1.3822

H股要約 下H股要約價每股要約股份1.5132港 等於每股銷售股份人民  
幣1.3822 ( 人民幣 港 (, 中 人民銀行於本聯合 告日期  
佈 中間 1.00港 人民幣0.91343 ) 算為港 )。該等要約  
要條款載於本聯合 告「 能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一 。

山東鳳祥於本聯合 告日期 已 行股本計算，H股要約及 股要約  
將分別涉及355,000,000股H股及52,145,500股 股。

H股要約 H股要約價每股H股1.5132港 計算 估值為537,186,000港 ，  
而 股要約 股要約價每股 股人民幣1.3822 計算 估值則為  
人民幣72,075,510 。

### 確認財務資源

根據 及 議就銷售股份應付作為收 代價 現金總 為人民幣  
1,372,279,100 。

H股要約價每股H股1.5132港 及355,000,000股H股計算，就H股要約  
下 納應付H股股東 最 現金金 約為537,186,000港 。

股要約價每股 股人民幣1.3822 及52,145,500股 股計算，就  
股要約 下 納應付 股股東 最 現金金 約為人民幣72,075,510  
。

就(i) 下銷售股份及(ii)該等要約應付 總現金代價約為2,118,428,799  
港 。要約人擬以PAG Fund IV 本 諾撥付該等交易所需 現金代  
價 。

銀 (要約人就該等要約 務 問) 信納要約人 備 足 務 源  
以(i) 支付收 代價以完 收 ; 及(ii) 付該等要約 悉數 納所需  
金金 。

## 要 人對山東鳳祥的意向

要約人擬大 致維 山東鳳祥 現有業務， 要約人並無任何計劃大 幅改  
變(1) 山東鳳祥 業務 (2) 山東鳳祥營 僱員 續聘任(於日常業務 程  
外)。

## 除牌決議案

要約人建議將山東鳳祥於聯交所 ，因此，山東鳳祥已同意 開股東會  
議，以供 立股東考慮 決議案(及 他 )並就此 票。 使得  
， 決議案 待該等要約 要約期結束後方會生效。本 司將於銷  
售股份轉讓日期後向股東寄 (將與綜合文件合併)， 中載列 建  
議及與 決議案 開 會議 告。

決議案 待以下條件 後，方 作實：

- (a) 立H股股東於為 而 開 H股 別大會上 ，惟：
- (i) 有 由親 代表 票 立H股股東以所 H股  
至少75%票數作 ；及
  - (ii) 以 票方式表決 對決議案 票數不超 立H股股東所 H  
股票數 10%；
- (b) 立股東於為 而 開 股東大會上 ，惟：
- (i) 有 由親 代表 票 立股東以所 股份至  
少75%票數作 ；及

(ii) 以 票方式表決 對決議案 票數不超 立股東所 股份  
票數 10%；及

(c) 鑑於山東鳳祥於中 立，而中 並無向要約人(作為要約人) 供強  
制收 權，要約人已根據收 守則規則2.2註釋(iii) 規定 立H股  
股東就所 90%H股 有效 納。

根 中國法律 山東鳳祥的 織章程 則，要 人無 強制收購未有根  
股要 提呈接 的 股。謹 提 立 股股東，在根 收購守則規則  
第 上文 載有關除牌決議案的規定 守 有其他上 規則規定的情  
況下， 立 股股東不接 股要 而 股從聯交 將導致其持有並  
非於聯交 上的證券，而 股的流動性 釐 下降。 外，於該等要  
完 後，山東鳳祥不一定繼續 守上 規則的規定，亦未必繼續 制於  
收購守則，具體 決於其就收購守則而言是否仍為香港公眾公 。

立股東亦應注意，若不同意有關除牌決議案的 議，彼等 於股東 議  
上 票 對除牌決議案。倘 立 股股東持有的 股 附表決 超 %  
／ 立股東持有的股份 附表決 超 % 票 對除牌決議案，則  
山東鳳祥仍將繼續於聯交 上 。為免生疑問，該等要 並非以 除牌  
決議案為條件。

## 立董事委員

## 立財務顧問

根據收 守則規則2.1，山東鳳祥已 立由並無於該等要約中擁有 間  
權 立非 行 ( 勇 生、趙迎琳 士及鍾偉文 生)組  
立 員會，以就該等要約 條款是否 平合理、應否 納該等要  
約以及如何就 決議案 票向 立股東 供意見。

由於(a)非 行 劉學景 生為新鳳祥 股 股東及(b)非 行 張傳立  
生為新鳳祥 股 ，故劉學景 生及張傳立 生各自被視為就向  
立股東 供意見 薦建議而 並非 立。

山東鳳祥(經立鍾龔起)

根據收 守則規則8.2，綜合文件 於本聯合 告日期起計21日 寄 。然  
而，由於 該等要約 待銷售股份轉讓 實後方 作實，而銷售股份轉  
讓 待收 條件／轉讓程序 及完 ( 期不會於本聯合 告日期起計  
21日 )後方 作實，故要約人將根據收 守則規則8.2向 行人員  
請同意將寄 綜合文件 期限延長至銷售股份轉讓後7日 。要約人及山  
東鳳祥將就寄 綜合文件 時間作 一步 告。

該等要約 待銷售股份轉讓 實後方 作實，而銷售股份轉讓 待本  
聯合 告「要約人以 方式及根據 議收 山東鳳祥約70.92%股權」  
一 「收 條件／轉讓程序」一段所述若干收 條件／轉讓程序 及完  
後方 作實。因此，該等要約 能會 能不會 。股東及 者  
於 山東鳳祥證 時務請審慎行 ，如對本 況有任何 問，應  
專業 問。

股東於決定是否 納該等要約 如何就 決議案 票前務請細閱綜合文  
件， 立 務 問就該等要約 立 員會 意見及 立  
員會就該等要約 立股東 薦建議。

### 股恢復買賣

應山東鳳祥要求，H 會 意

格。H股要約將根據美收要約規則及以他方式根據證交期條例規定延伸至美。因此，H股要約將守香港露及他程序規定，有回權利、要約時間表、結算程序及付款時間，該等規定有別於美本收要約程序及法律下規定。

就美聯所得稅而並根據州及方以及外及他税法，股份美有人根據H股要約收現金能屬應稅交易。各H股有人務必，時就納H股要約稅務影響徵立專業問意見。

由於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各自於美境外家，各自分級職員及能為美境外家居民，故H股美有人以強制行權利及行美聯證法產生任何索。此外，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大分產於美境外。H股美有人能無法就美證法向非美法院起非美司級職員。此外，H股美有人能以美境向要約人山東鳳祥各自級職員法律程序文件，迫使非美司及聯屬人士服從美法院判決。

根據香港一般慣例及美證交易法，14e-5(b)條，要約人謹此露，聯屬人士代名人各自經紀(作為代理行)於H股要約供納前期間，不時於美境外(根據H股要約外)安H股。該等能現行價格於開市場磋商價私人交易行，惟(i)任何有安守法律(不限於收守則)，並於美境外行；及(ii)(如)上要約價以配合任何有安所支付任何代價。有該等任何

要

於2022年10月16日：

- (a) 要約人以銷售股份總競價人民幣1,372,279,100（於1,502,336,359港）贏得，代價為每股銷售股份人民幣1.3822（於

## 收購條件／轉讓程

銷售股份轉讓 待 議所載以下各 決條件及轉讓程序(統稱「收購條件／轉讓程」) 及完 後，方 作實：

- (i) 理山東鳳祥： 理人應 臨時 施， 使山東鳳祥於日常業務 程中營 ，並自競價確認日期起 據 議加以 理；
- (ii) 務 源：於競標確認日期後，要約人 於實 行情況下 快向 理人 供有關支付收 代價所需 務 源 足證明；
- (iii) 家市場 督 理總局經營者集中備案：要約人應於競標確認日期 後 實 行情況下 快向 家市場 督 理總局 交經營者集中 報，並 收到 家市場 督 理總局 該等交易 知；
- (iv) 信 證：要約人 於 定期限 理人 助及配合 下開立 。要約人、 理人 理人 定代表 於 開立後訂立 議。 者，倘 ， 待一段長時間後方 開立，則要約人 向 理人 股股東 供金 為收 代價 信 證；
- (v) 變更法定代表人所需文件：於要約人 知 理人收訖上文 (iii)段所述 家市場 督 理總局 後 (5)日 ， 理人應 使山東鳳祥 供一切為完 山東鳳祥法定代表人變更 所需 已填寫 未 簽署 必要文件；及

於本聯合 告日期，收 條件／轉讓程序 尚未 完 。

### 銷售股份轉讓

銷售股份轉讓將於收 代價存 要約人 供信 證後 (5)個營業日 ( 要約人與 理人 定 他日期) 行，據此，要約人將於中 結算 為銷售股份 有人，並 得中 結算 《證 確認書》。本 司將根據收 守則及／ 上市規則於 時候就銷售股份轉讓作 一步 告。

### 轉讓後 算

於銷售股份轉讓後 (5)個營業日 ， 理人 使各 股股東開立 理人完 制 產變現 。於銷售股份轉讓後及於 產變現 開立後 (5)個營業日 ( 要約人與 理人 定 他日期)，轉讓後結算將 以下方式 行：

- (i) 要約人及 理人將 同 使收 代價自 放並 比例存 個別 產變現 ， 時要約人支付收 代價 責任將悉 行及解 ；
- (ii) 理人將向要約人 境 關聯方(作為要約人 代理)悉數 保證金；及
- (iii) 理人 經要約人 理人 定人士將從使 存山東鳳祥各種 司 章 審 程序中 名， 理人應向要約人 供為完 山東鳳祥 法定代表人變更 所需要 一切必要文件 簽署 本。

( ) 由要 人

倘 生以下情況，要約人 向 議 他訂約方 書面  
知 止 議：

- (i) 要約人有證據 示 理人及／ 任何 股股東 任何收  
條件／轉讓程序 轉讓後結算步 歸咎於 理人及／ 股股東  
而未 ， 要約人並無就此予以 ， 轉讓後結算無法  
於競價確認日期後四(4)個月 ( 要約人書面 定 任何 他較  
後日期) 行；
- (ii) 要約人有證據 示(a) 理人 任何 股股東根據 議作  
任何聲明 保證 重大方面屬不準確 性， 礙要約人  
收 銷售股份 得山東鳳祥 制權， 要約人 重大  
損失； (b)倘 理人及／ 任何 股股東於 議 下 任  
何 諾 他責任未履 行， 理人及／ 股股東未能於要  
約人 書面 知後， 行有 責任。

( ) 由要 人 管理人

倘 現以下情況，要約人 理人 向 議 他訂約方  
書面 知 止 議：

- (i) 要約人以書面形式 知 理人 ， 要約人 任  
何收 條件／轉讓程序單 歸咎於要約人而未 ， 轉讓  
後結算無法於競價確認日期後四(4)個月 行；
- (ii) 轉讓後結算 於 理人 股股東以外 因而未能於競價確認日  
期後四(4)個月 行；
- (iii) 理人、 股股東及山東鳳祥已就此 供必要 助，惟由於  
要約人未能根據收 守則及上市規則就 議 下 建議交易

刊 告 履 行 強 制 性 面 要 約 責 任 ， 收 被 銷 及 。

能 強 制 性 無 條 件 要

於 本 聯 合

倘於本聯合 告日期後就股份宣佈、宣派、作 派付任何股息、 他  
分派及／ 他 本回報(不 以現金 實 形式)，要約人保 權利  
一 行人員後， 有 關股息、 他分派及／

- (v) H股於緊 最後交易日( 該日)前最後60個 續交易日 聯交所  
所報平 收市價每股約0.95港 有溢價約59.28% ;
- (vi) H股於緊 最後交易日( 該日)前最後120個 續交易日 聯交所  
所報平 收市價每股約1.10港 有溢價約37.56% ;
- (vii)H股於緊 最後交易日( 該日)前最後180個 續交易日 聯交所  
所報平 收市價每股約1.19港 有溢價約27.16% ;
- (viii)山東鳳祥於2022年6月30日 每股未經審核綜合 產淨值每股H股約  
人民幣2.36 ( 於約2.59港 , 於2022年6月30日及本聯合 告  
日期合 1,400,000,000股已 行股份以及山東鳳祥於2022年6月30日  
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 產淨值約人民幣3,307.9 計算) 讓  
約41.58% ; 及
- (ix) 山東鳳祥於2021年12月31日 每股經審核綜合 產淨值每股H股約人  
民幣2.43 ( 於約

H股要約 股要約價每股H股1.5132港 計算 估值為537,186,000港。

股要約 股要約價每股 股人民幣1.3822 計算 估值為人民幣72,075,510。

### 確認財務資源

根據 及 議就銷售股份應付作為收 代價 現金總 為人民幣1,372,279,100。

H股要約價每股H股1.5132港 及355,000,000股H股計算，就H股要約下 納應付H股股東 最 現金金 約為537,186,000港。

股要約價每股 股人民幣1.3822 及52,145,500股 股計算，就 股要約 下 納應付 股股東 最 現金金 約為人民幣72,075,510。

就(i) 下銷售股份及(ii)該等要約應付 總現金代價約為2,118,428,799港。要約人擬以PAG Fund IV 本 諾撥付該等交易所需 現金代價。

銀 (要約人就該等要約 務 問)信納要約人 備 足 務 源以(i)支付收 代價以完 收 ；及(ii) 付該等要約 悉數 納所需 金金。

### 於山東鳳祥證券的 益 交易

於本聯合 告日期， 照收 及根據 議將予收 銷售股份外，要約人及 一 行動人士並無 有、 制 示任何股份、 股證、認股權證 股權，亦無擁有、 制 示山東鳳祥任何 他已 行股份權 表決權。

(i) 及根據 議 行收 及(ii) 銀 集 為及代表  
客。 非 權 礎下 行股份交易外，於2022年3月20日(，山東  
鳳祥根據收 守則規則3.7作 首香

付

有關納H股要約現金付款將快作，惟無如何於H股股東就所  
要約股份有效呈納H股要約日起計(7)個營業日(定義見收守  
則)作。要約人(山東鳳祥於香港股份分處)必  
正式填納表格及有關該納所有權文件，該H股要約  
納方屬完整及有效。

由於股要約下代價結算守中結算及家外理局於中  
實施若干轉讓及外續及程序，而該等續及程序並非要約  
人所能制，故就股要約所納而支付代價將由要約人於完  
有關轉讓及外續後合理行情況下快以方式支付。  
然而，由於(i)該轉讓及外續能於股要約正式填納  
日期後方能啟動，其期需要(7)個營業日以上方能完，及(ii)僅於(a)  
納股股東中結算向要約人轉讓股；(b)山東鳳祥  
家外理局方分局辦理股權結構變更；及(c)納股  
股東為收股要約代價而開立定銀行，後方向納股  
股東支付股規解規規解見規要規解規見解規

見。並非居於香港海外股東如欲納H股要約，則有責任就納該等要約面守司法權區法律及法規（    得能需要任何政府、外制他同意，守他必要續及支付該等海外股東就該等司法權區應付任何轉讓他稅）。

為香港境外司法權區民、居民民股東及H股實擁有人任何納將被視為構該等人士向要約人、山東鳳祥及各自問聲明及保證已守法律及規定。股東如對應    行動有問，應    證交易商註證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他專業問。

倘任何法律法規禁止海外股東收綜合文件，有合要約人認為於繁重（他方面不合要約人最利）條件規定後方收綜合文件，則得行人員同意情況下，綜合文件將不會寄予該等海外股東。就此而，要約人於有時間根據收守則規則8註釋3請。有行人員信納向該等海外股東寄綜合文件於繁重情況下，方會任何有。於時，行人員將注該等股東是否得綜合文件載列所有重大料。倘行人員任何有，則要約人保就該等要約條款對非香港居民股東作安權利。

## 香港 花稅

納股要約將不會產生香港花稅。因納H股要約而產生方香港從價花稅將由股東要約股份市值要約人就有納H股要約應付代價（以較者為準）0.13%支付，並將於納H股要約時從應付股東款中（倘計算得花稅不足1.00港

分，則 花稅將向上湊整至最近 1.00港 )。要約人將根據香港法例第 117章 花稅條例代表 納股東安 支付 方 香港從價 花稅，並就該等要約股份及轉讓要約股份支付 方 香港從價 花稅。

## 中國 花稅

納H股要約不會產生中國 花稅。因 納 股要約而產生 中國 花稅將由 納股東 納 股要約 代價 0.05%繳納。

## 稅務意見

股東如對 納 該等要約 稅務影響有任何 問，應 本 專 業 問。要約人、要約人 一 行 動 人 士、山 東 鳳 祥、 銀 及 各 自 最 實 擁 有 人、 級 職 員、代 理 聯 人 參 與 該 等 要 約 任 何 他 人 士 概 不 對 任 何 人 士 因 納 該 等 要 約 而 產 生 任 何 稅 務 影 響 責 任 擔 任 任 何 責 任。

## 股份 勵計劃

## 股份 勵計劃

山東鳳祥已 納2020年股份 勵計劃及2021年股份 勵計劃，以認 山 東 鳳 祥 及 附 屬 司 人 員 並 供 勵。

於本聯合 告日期：

- (i) 2020年股份 勵計劃 人 有495,000股H股(佔 已 行H股約 0.14%及 已 行股份約0.04%)，以滿足2020年股份 勵計劃 下 股份 勵；及
- (ii) 2021年股份 勵計劃 人 有21,133,000股H股(佔 已 行H股約5.95%及 已 行股份約1.51%)，以滿足2021年股份 勵計劃 下 股份 勵。

山東鳳祥確認，自本聯合公告日期起至該等要約止日期（即該日）止，不會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及

- (iv) 及根據 議 行 收 以及將 及完 收 條件／轉讓程序外，要約人概無訂立任何涉及 能會 能不 會 引 尋求 引該等要約 決條件 條件 情況 議 安 ；
- (v) 收 代價外，要約人 任何一 致行動人士概無就 銷售股份 向 股股東 與 股股東一 致行動 任何人士支付 將支付任何形式 他代價、補 利 ；
- (vi) 要約人 任何一 致行動人士(作為一方)與任何股東(作為 一方) 概無訂立構 別交易(定義見收 守則規則25) 解、安 議 ；
- (vii) 要約人 任何一 致行動人士(作為一方)與 股股東及 任何一 致行動人士(作為 一方)概無訂立構 別交易(定義見收 守則規則 25) 解、安 議 ；及
- (viii) 要約人及／ 一 致行動人士概無就有 關山東鳳祥證 任何未行 使衍生工 訂立任何安 合約，亦無借 借 山東鳳祥 任何 有 關證 (定義見收 守則規則22註釋4)。

山東鳳祥確認，於本聯合 告日期，山東鳳祥、 附屬 司 聯營 司 (作為一方)與任何股東(作為 一方) 間並無構 別交易(定義見收 守則規則25) 解、安 議。

該等要 能 能不 提出， 因為其須待銷售股份轉讓落實後方 作實，而銷售股份轉讓須待 聯合公告「要 人以 賣方式 根 買 賣 議收購山東鳳祥 %股 」一節「收購條件／轉讓程 」一 若 收購條件／轉讓程 牽 完 後方 作實。股東 潛在 資者 於買賣山東鳳祥證券 務請審慎行事，如對 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 詢其專業顧問。

## 山東鳳祥的股 構

以下載列山東鳳祥於本聯合 告日期及緊隨銷售股份轉讓後(假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	=====	=====	=====
-------	-------	-------	-------



根據中國法律山東鳳祥的組織章程則，要人無強制收購未有根  
股要提呈接的股。謹提立股股東，在根收購守則規  
則第 17 條載有關除牌決議案的規定。守有其他上市規則規定的  
的情況下，立股股東不接股要而股從聯交將導致其持有  
有並非於聯交上的證券，而股的流動性下降。外，於  
該等要完後，山東鳳祥不一定繼續守上市規則的規定，亦未必繼  
續制於收購守則，具體決於其就收購守則而言是否仍為香港公眾公  
司。

立股東亦應注意，若不同意有關除牌決議案的議，彼等於股東  
議上票對除牌決議案。倘立股股東持有的股附表決超  
10% / 立股東持有的股份附表決超 10% 票對除牌決議  
案，則山東鳳祥仍將繼續於聯交上。為免生疑問，該等要並非以  
除牌決議案為條件。

### 將 的股東 議

本公司將開股東會議，以供立股東考慮決議案並就此票。

決議案待以下條件後，方作實：

- (a) 立H股股東於為 而開 H股 別大會上，惟：
- (i) 有 由親 代表 票 立H股股東以所 H  
股至少75%票數作 ；及
  - (ii) 以 票方式表決 對決議案 票數不超 立H股股東所  
H股票數 10% ；

- (b) 立股東於為 而 開 股東大會上 ， 惟：
- (i) 有 由親 代表， 票 立股東以所 股份至少75%票數作 ；及
- (ii) 以 票方式表決 對決議案 票數不超 立股東所 股份票數 10% ；及
- (c) 鑑於山東鳳祥於中 立，而中 並無向要約人(作為要約人) 供強制收 權，要約人已根據收 守則規則2.2註釋(iii) 規定 立H股股東就所 90%H股 有效 納。

誠如上文所述，要約人建議將山東鳳祥 ， 惟 合上文所載收 守則規則2.2有 決議案 規定及 守所有 他上市規則規定。

倘 決議案未 ， (倘 ) 條件未 ， 山東鳳祥 眾 股量於該等要約 止後跌至 於25%，則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將向聯交所 諾 施，以確保該等要約 止後H股 有 足 眾 股量。

倘於該等要 後，公眾持股 低於 用於山東鳳祥的 低規定百分 ( 股份的 % )， 倘聯交 認為( ) 股買賣存在 能存在虛假場； ( )公眾人士持有的 股不足以 持有 場，則聯交 將考慮行 使 情 停 股買賣，直至恢復規定的公眾持股 水 為 。

## 行該等要約的裨益

要約人信，完該等要約將為山東鳳祥帶穩健股權基礎，繼而鞏固業務、員工基礎及客戶關係。要約人認為，完該等要約將為山東鳳祥提供經營機會，並以下列方式進一步創股東價值：(1)加強企業治理；(2)借助要約人技術及經營專長進一步提升山東鳳祥業務經營效率；(3)積極支持山東鳳祥加強及擴大與重點客戶關係，從而開拓新市場及產品類別；及(4)尋求合適的併購機會，將山東鳳祥定為精品企業以實現長遠增長。

要約人認為，該等要約將為股東提供機會，以較股份現行價格具吸引力溢價變現於山東鳳祥。要約價每股H股1.5132港元／每股股人民幣1.3822元較H股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H股1.4888港元／每股股人民幣1.3822元溢價約15.1%。



以下為山東鳳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及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財務資料：

	至 日 財政		至 日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	3,901,615	4,416,764	2,443,273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57,562	48,744	(66,754)
所得稅後溢利(虧損)	151,615	47,075	(70,937)

根據山東鳳祥於2021年12月31日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山東鳳祥股東應佔綜合資產總值及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931.1及人民幣3,399.6

#### 獨立董事委員

#### 獨立財務顧問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山東鳳祥已立由並無於該等要約中擁有擔  
 問權立非行(勇生、趙迎琳士及鍾偉文生)  
 組立員會，以就該等要約條款是否平合理、應否納  
 該責市幣府市準滿待司港責約統島繼負

等要約以及如何就 決議案、票向 立 員會 供意見。山東鳳祥將於 任 立 務 問後 快作 一步 告。

## 寄發 合文件

倘 該等要約，要約人及山東鳳祥有意根據收 守則 規定由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將綜合文件( 要約人 要約文件及 會 回應文件)聯合寄 予股東。綜合文件將載有( 中 ) (i) 該等要約( 該等要約 期時間表及條款)及 決議案 情；(ii) 立 員會就該等要約及 決議案 立 股東 薦建議 件；(iii) 立 務 問就該等要約及 決議案 立 員會 意見 件；(iv) 納表格；及(v) 代表 任表格。

根據收 守則規則8.2，綜合文件 於本聯合 告日期起計21日 寄 。然而，由於 該等要約 待銷售股份轉讓 生後方 作實，而銷售股份轉讓 待收 條件／轉讓程序 及完 ( 期不會於本聯合 告日期起計21日 ) 後方 作實，故要約人將根據收 守則規則8.2向 行人員 請同意將寄 綜合文件 期限延長至銷售股份轉讓後7日 。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將就寄 綜合文件 時間作 一步 告。

## 交易 露

根據收 守則規則3.8，謹此 醒山東鳳祥及要約人 聯 人(定義見收 守則， 擁有 制任何 別有 證 5% 以上 入士) 根據收 守則 露 山東鳳祥證 情況。根據收 守則規則3.8，收 守則規則22註釋11 文轉載如下：

### 「股票 、銀行 其他中介人的責任

代客 有 證 股票經 紀、銀行及 他人， 負有一般責任 他們 能力所及 ，確保客 知悉規則22下聯 人及 他人應有 露 責任，及 客 釐 行 責任。 與 者 行交易 自營

商及交易商應同樣情況下，請者注意有關規則。假如任何7日期間，代客行任何有關證交易總值(花稅和經金)少於100，規定將不。

不會改變人、聯人及他人士自露本交易責任，不交易所涉及總為何。

對於行人員就交易行查，中人必予合作。因此，行有關證交易人應該明，股票經及他中人與行人員合作程中，將會向行人員供該等交易有關料，客分。」

提出該等要須待銷售股份轉讓落實後方作實，而銷售股份轉讓須待聯合公告「要以賣方式根買賣議收購山東鳳祥%股」一節「收購條件／轉讓程」一。若收購條件／轉讓程完後方作實。因，該等要能能不提出。股東潛在資者於買賣山東鳳祥證券務請審慎行事，如對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股東於決定是否接該等要如何就除牌決議案票前務請合文件，立財務顧問就該等要致立董事委員的意見立董事委員就該等要致立股東的推薦議。

### 股恢復買賣

應山東鳳祥要求，H股已自2022年10月17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以待刊本聯合告。山東鳳祥已向聯交所請自2022年10月31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H股。

## 義

於本聯合 告 ， 文義 有所 外，下列 彙 有以下涵義：

「2020年股份. 勵

計劃 人合交告區及及 份並劃分劃告

年股份. 勵

計劃 人合交和。

股到劃分呈 年股份. 勵

計劃

「 理人」

中 山 東 省 陽 穀 縣 人 民 法 院 所 任 祥 銅 業 及 18  
家 他 關 聯 公 司 ( 一 股 股

「綜合文件」	要約人及山東鳳祥根據收 守則就該等要約向股東聯合刊 建議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 中載有( 中 ) (i)該等要約( 該等要約 期時間表及條款)及 決議案 情；(ii) 立 員會就該等要約及 決議案 立股東 薦建議 件；(iii) 立 務 問就該等要約及 決議案 立 員會 意見 件；(iv) 納表格；及(v)代表 任表格
「 股股東」	新鳳祥 股、鳳祥、 及鳳祥集
「 股股東」	有上市規則 予該 涵義
「中 結算」	中 證 結算有限責任 司及 附屬 司、 分 司 代理機構
「 條件」	立H股股東所 90%H股 有效 納
「 決議案」	將予審議及酌情 山東鳳祥H股於聯交所 市 決議案，惟 待該等要約 要約期結束後方 作實
「 」	山東鳳祥
「 股」	山東鳳祥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 已 行 普 股，由中 民及／ 於中 註 立 實 以人民幣認 及繳足
「 股要約」	要約人根據收 守則就 股(要約人已擁有 同意將予收 者 外) 要約

「 股要約價」	股要約 下每股 股人民幣1.3822
「 股股東」	不時 股 有人
「產權負擔」	(i)任何有效 權、 置權、 權、擔保、信 安 任何他 權利限制，以確保 予任何人士就任何責任付款 任何 權；(ii)任何有效權、分租、佔 議 予任何人士使 權 佔 權 諾；(iii)任何有效代表 任表格、 權書、 票信 議、 實 權、 股權、 權 權 他 轉讓限制(以任何人士為 人)；及(iv)有 所 有權、 有權 使 權 任何不利、合法及有效 索
「 行 行」	以要約人名義於 銀行開立 銀行 行
「 銀行」	經要約人與 理人 同 定 於中 境外 合 格商業銀行
「 議」	將由要約人、 銀行及 理人 理人 定 代表訂立 議，以規 條款及 條件
「 行人員」	證 會企業融 行 任何代表
「鳳祥集 行」	山東鳳祥(集 行)有限責任 司，於1994年6月30 日 中 立 有限 司，並 為新鳳祥 股(於 本聯合 告日期為山東鳳祥 股東) 附屬 司

「鳳祥」	山東鳳祥有限公司，於2000年9月15日 中國 立 有限公司，並為新鳳祥 股（於本聯合 告日期為山東鳳祥 股東） 附屬 司
「 納表格」	有 該等要約 要約股份 納及 表格
「股東大會」	山東鳳祥將 開 股東大會，以供 立股東考慮 及酌情 決議案及將於股東大會上審議 任何 他
「新鳳祥 股」	新鳳祥 股集 有限責任 司，於2009年10月29 日 中 立 有限公司，由劉學景 生、張秀 英 士、劉志 生及劉志明 生分別擁有 51%、9%、20%及20%權 ，於本聯合 告日期 為山東鳳祥 股股東
「H股」	山東鳳祥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 已 行 境外上市外 股，以港 認 及 ，並於聯交 所 板上市
「H股 別大會」	山東鳳祥將予 開 H股股東 別大會，以供 立H股股東考慮及酌情 決議案
「H股要約」	銀 將根據收 守則代表要約人就所有H股 （要約人已擁有 同意將予收 者 外） 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
「H股要約價」	H股要約 下每股H股1.5132港



「要約人」	Falcon Holding LP，於開曼群島 立 有限合夥企業， 註 辦 處 於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情載於本聯合 告中「E.一般 一有 要約人 料」一段
「該等要約」	H股要約及 股要約
「PAG」	PAG(前稱PAG Holdings Limited)，於2010年6月28日 開曼群島註 立 有限 司
「PAG Fund IV」	PAG Asia IV LP，於開曼群島 立 有限合夥企業， 註 辦 處 於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於本聯合 告日期為要約人 唯一有限合夥人
「轉讓後結算」	上文「要約人以 方式及根據 議收山東鳳祥約70.92%股權」一 「轉讓後結算」一段所述， 議 下 轉讓後結算將於銷售股份轉讓後及於 產變現 開立後 (5)個營業日 ( 要約人與 理人 定 他日期) 行
「中 」	中華人民 和 ，就本聯合 告而 ，不 香 港、中 門 別行政區及 灣
「人民幣」	人民幣，中 法定 幣

「銷售股份」

992,854,500股山東鳳祥 股),

「議」	要約人、理人及股股東訂立股份 議，據此，要約人有條件同意收而理人及 股股東(，司法重整實，並理人 制)有條件同意根據。及議條款及 條件售銷售股份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司
「收守則」	香港司收及合併守則
「該等交易」	收及該等要約
「祥銅業」	陽毅祥銅業有限司，新鳳祥股附屬司
「美」	美利堅合眾
「美」	美，美法幣
「%」	分比

會命  
「  
(代表  
「  
以普合夥人份行)

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  
行司秘書  
石磊

中 山東，2022年10月28日

於本聯合告日期，會行劉志生、肖東生、周勁鷹士及石磊  
生；非行劉學景生及張傳立生；及立非行勇生、趙迎琳士及  
鍾偉文生。

就本聯合告所載料(以與山東鳳祥有者為限)準確性同及個別擔責  
任，並作一切合理查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告所表意見經  
審慎周考慮後作，本聯合告並無他實，致使本聯合告所載任何述產  
生。

於本聯合 告日期，要約人 普 合夥人為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於本聯合 告日期，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為PAGAC4 Secretaries Limited，而PAGAC4 Secretaries Limited 為David Jaemin Kim、Sujeey Subramanian及Koichi Ito。

於本聯合 告日期，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 PAG Fund IV 普 合夥人) 為Jon Robert Lewis、Derek Roy Crane、David Alan Fowler及Noel Patrick Walsh。

PAGAC4 Secretaries Limited及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 就本聯合 告所載 料(有 山東鳳祥 料 外) 準確性 同及個別 擔 責任，並 作 一切合理查 後 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 告所表 意見( 所表 意見 外) 經審慎周 考慮後作 ， 本聯合 告並無 他 實， 使本聯合 告所載任何 述產生 。

本聯合 告 中英文 本如有任何 義，概以英文 本為準。

就本聯合 告而 ，以人民幣計值 金 已 人民幣 港 算為港 。概不表 示任何人民幣及港 金 以 應 於有 日期 上述 任何 他 。